

路加福音-22:1-34

耶穌的事奉已進入尾聲，撒旦亦已進入猶大的心，他去跟祭司長商議如何將耶穌交給他們。耶穌亦在逾越節與門徒度過最後的一次晚餐，席間，耶穌說：「這是我的身體，為你們捨的，你們要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」、「這杯是用我的血所立的新約，為你們流出來的」。門徒參與這最後的晚餐時，尚未知道耶穌這番話的意義，直至耶穌死後復活，門徒才明白當中的屬靈意義，根據約翰福音的記載，耶穌在晚餐的期間，還為門徒洗腳，這段歷史，應成為門徒最深刻的回憶之一。

不過，人在局中是迷失的，門徒既不知最後晚餐的屬靈意義，因此，就起了爭議，他們在爭論誰為大，這議題在耶穌第二次預言將要被害、受死時，門徒已經爭論過，可見他們仍然不明白跟隨耶穌、作僕人的心態。耶穌再一次表明，作為領袖的，應該要服事別人，如同耶穌一樣。彼得還在耶穌面前逞強「主啊，我已準備好要同你坐牢，與你同死」，充分顯露彼得那份衝動的心態，耶穌回應：「今日雞還沒有叫，你要三次說不認得我」，彼得在那一刻，會否承認高估了自己的堅強呢。

門徒昔日在最後晚餐時，完全不明白耶穌說話的意義。今天，當我們在守聖餐時，又會否完全明白「這身體是為你們捨、這血是為你們流」的救贖意義。耶穌在走向十字架之前，是絕對孤單的，作為耶穌的十二個門徒，不單不明白耶穌的心路歷程，還有一個要出賣耶穌，耶穌還為猶大洗腳，真是情何以堪呢。

耶穌應許祂不再吃這宴席，直到它實現在神的國裡，表示這場景還會再出現，就是在主耶穌再回來的時候，在審判之後。到時，主耶穌與祂的子民再舉行一次大筵席，慶祝主耶穌徹底的勝利。因此，今天我們守的聖餐，不單是一種記念，也是一種預嘗，一種預備享受將來獲得勝利的感受。我們今天所面對的種種失敗、挫折，也在將來主再來的時候完全的改變過來，完全更新了，我們是否有這種期望呢。

昔日門徒爭誰為大，今天也如是，畢竟人的罪性沒有改變，因此，無論是否經過了2000多年，人要爭大的心從沒有改變過。人喜歡坐高位、擁有權力慾的心態，與作耶穌僕人的心態完全背道而馳。世界的價值觀是為「自己」而活，作主耶穌僕人的價值觀是為「他人」而活，「擁有」與「犧牲」成了強烈的對比。難怪耶穌將這條信仰之路形容為「窄路」，然而，這條窄路卻帶領我們進入永生，能夠在大筵席中有份，最終與主耶穌一同歡喜快樂。

如果我們貪圖享樂及安逸，不願意離開安舒區，堅持拒絕神而走闊路，就要承擔代價，接受最終的審判，落入與撒旦一樣的下場，永遠與主耶穌隔離，不能享受與主同在的歡喜快樂了，這又是否我們的期望呢。